



新闻稿

注意

报刊、广播电台或电子媒体不得在 2015 年 10 月 6 日格林尼治时间 17 时(纽约下午 1 时、日内瓦 19 时、德里 22 时 30 分、东京 2015 年 10 月 7 日 2 时)前引用或摘录本新闻稿和相关报告的内容。

UNCTAD/PRESS/PR/2015/32*
Original: English

《贸发会议报告》指出，全球经济需要公平高效的主权债务解决机制——宜早不宜迟

2015 年 10 月 6 日，日内瓦——贸发会议《[2015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¹认为，国际商定的公平高效的主权债务解决机制对缓解金融冲击的损害、恢复债务可持续性以及降低传染效应的威胁都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虽然在国家层面，破产法已是任何健康市场经济的固有组成部分，但在国际层面，没有相应的机制来应对主权债务危机。

当前的主权债务解决制度不成体系且只针对特定问题。这导致各国政府只能自己面对大量的私人债权人，其中有些债权人试图利用当前国际规则和行动的空白，进行主权债务投机，通过诉讼攫取巨额利润。这样，这些不合作的行为方会使本就困难的主权债务重组更加困难，损害其他债权人的利益并破坏负债经济体的经济复苏前景。

贸发会议《报告》探讨了基于市场的方法、软法方法和法定方法等一系列途径的优劣，以求建立一项既能赢得政府又能赢得投资者支持的主权债务解决机制。

贸发会议秘书长穆希萨·基图伊称，“这种机制的目标不仅在于便利公平地重组不再能按照原合约偿付的债务，还在于帮助防止在偿还外债方面面临困难的国家出现金融崩溃。”

全球经济正处于高度脆弱的状态，证明贸发会议的呼吁是当务之急：作为 2011 年以来全球增长主要贡献方的新兴经济体正面临困难，而发达经济体在全球金融危机发生八年之后增长表现仍然乏力。

出现这种脆弱状态并不令人吃惊，因为全球经济仍然表现出对债务的不健康依赖。在“大缓和”（1985 年至 2005 年）期间，全球债务水平不断上升，1984 年约为 21 万亿美元，到 2000 年增长至 87 万亿美元，到 2007 年年底又增长为惊人的 142 万亿美元。自 2007/08 年金融危机以来，在此基础上又增加了 57 万亿美元。《报告》指出，考虑到这一背景，更有理由建立妥善的机制来应对主权债务危机。

目前，推动债务增长的主要是发达经济体的公共部门借贷，这在发生严重经济危机之后是不可避免的。尽管如此，如《报告》显示，发展中国家的债务（公共和私人债务）也在增长，主要是因为 2008 年之后，对寻求正回报率的私有资本而言，发展中或转型期经济体成为了最具吸引力的目的地。

* 联系单位：UNCTAD Communications and Information Unit, +41 22 917 58 28, +41 79 502 43 11, unctadpress@unctad.org, <http://unctad.org/press>。

¹ 《报告》（出售品编号：E.15.II.D.4, ISBN: 978-92-1-112890-1）可从下列地址的联合国出版物销售处或联合国在世界各地的销售代理商处获取。客户可向以下地址订购或咨询：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Sales and Marketing Office, 300 E 42nd Street, 9th Floor, IN-919J New York, NY 10017,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tel.: +1 212 963 8302, fax: +1 212 963 3489, e-mail: publications@un.org, <https://unp.un.org>。

二十一世纪头十年，许多发展中国家由于出口繁荣、财政收入较高以及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强劲，主权外债指标状况有所改善。但是，在以初级商品价格下跌、利率上升、货币贬值和全球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放缓为特征的经济环境下，大多数发展中国家逐渐增多的外债(见图)会更加难以偿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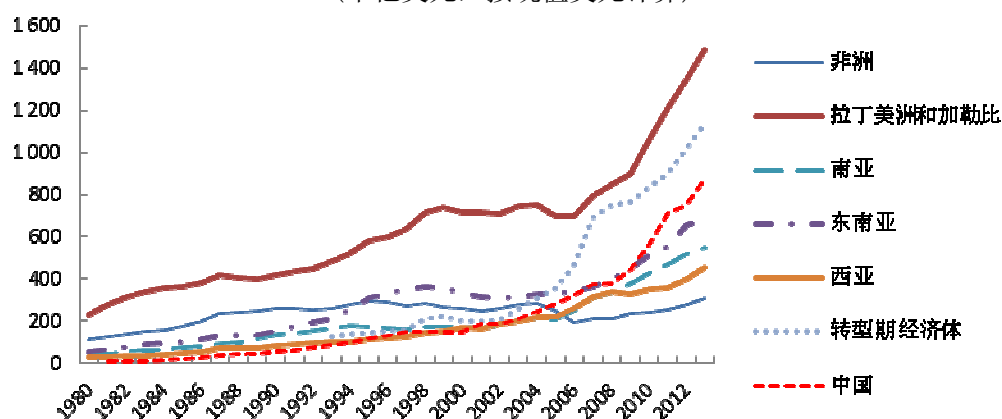
目前，一项需要紧密关注的问题是新兴市场的企业外债，自 2008 年以来，这些外债的规模已达到原来的三倍，超过 2.6 万亿美元。新兴市场的私营企业容易获得信贷，且债权人监督不力，若投资者对这些市场不再看好，可能很快产生问题。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新兴经济体以及最近某些欧元区经济体遭遇的几乎所有重大主权债务危机都显示，不可持续的私债一定会产生主权债务危机。贸发会议《报告》强调，更有可能造成发展和转型期经济体主权债务危机的，是政府介入救助到期未付的私营部门借贷，而非不负责任的财政挥霍。

可以通过以下两个途径来取得进展：一是改进现有主权债务债券合约，尽可能缩小投资者拒不让步的机会，并确保债权人的行动由其集体利益决定；二是在国际层面推广关于如何最好地开展主权债务重组的软法指导原则。

但《报告》最后也指出，长远来看，既高效又公平的理想选择是，作为国际债务解决机制的一部分，预先商定一种法规办法，即基于多边条约的办法，确定一套有约束力的规则和规范。

1980 年至 2013 年某些国家分组的和外债水平
(十亿美元，按现值美元计算)



资料来源：贸发会议秘书处根据世界银行世界发展指标数据库和国家来源计算。

注：计算各分组的外债总额时，只计入具备 1980 年以来完整数据的国家(转型期经济体不在此列，对转型期经济体采用 1993 年为数据起始日期)。

*** ** ***